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报批稿

项目名称：盈江县新城乡石保水泥制品厂年产
6000万块水泥砖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盈江县新城乡石保水泥制品厂
编制日期：2021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31955051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u6e4uw		
建设项目名称	盈江县新城乡石保水泥制品厂年产6000万块水泥砖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盈江县新城乡石保水泥制品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533123MA6NDD8T38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方石保		
主要负责人 (签字)	方石保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方石保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德宏正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3100MA6K5T5C2N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杨玉龙	07355343506530357	BH005008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李黛丽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32867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环境保护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
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
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07938

仅限用于盈江县新城乡石保水泥制品厂年产6000万块水泥
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使用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杨玉龙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9年09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7年5月1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7年 月 日
Issued on



目 录

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5
三、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4
四、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0
五、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2
六、 结论.....	45

附表：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件：

附件 1：委托书；

附件 2：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 3：盈江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为：盈发改基础备案〔2021〕145 号；

附件 4：盈江县自然资源局关于盈江县新城乡石保水泥制品厂规划核实情况；

附件 5：盈江县工业和商务科技局关于盈江县新城乡石保水泥制品厂项目选址产业布局情况说明；

附件 6：项目环评质量管理流程表及校审记录表；

附件 7：技术会议纪要；

附件 8：修改说明。



项目区现状 1



项目区现状 2



项目区南侧现状



项目区西侧现状



项目区北侧现状



项目区东侧现状

项目区现状照片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盈江县新城乡石保水泥制品厂年产 6000 万块水泥砖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108-533123-04-01-100676		
建设单位联系人	方石保	联系方式	15969280034
建设地点	云南省（自治区） / 市 盈江 县（区） / 乡（街道）新城乡芒吊		
地理坐标	（ 98 度 3 分 9.000 秒， 24 度 46 分 48.00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27-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盈江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盈发改基础备案（2021）145号
总投资（万元）	80	环保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占比（%）	12.5	施工工期	12 个月（2021 年 10 月-2022 年 10 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项目于 2011 年 10 月开工建设，目前已建成水泥仓库、办公生活用房等，已经有 1 条水泥砖生产线。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496.9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p>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云政发〔2020〕29号）的要求，项目与“三线一单”文件相符性见下表。</p>		
	表 1-1 项目与“三线一单”文件相符性分析		
	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p>（一）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格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p>	<p>根据盈江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关于盈江县新城乡石保水泥制品厂规划核实情况，项目未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见附件 4）</p>	符合	
<p>（二）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p>	<p>根据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声环境、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质量均能够满足相应的质量标准要求；本项目污染物均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后，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p>	符合	
<p>（三）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p>	<p>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不使用煤，消耗一定量的电源、水资源等，项目资源消耗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p>	符合	

<p>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p>	<p>量较少。该项目占用规划地类均为园地，不涉及基本农田在城市规划范围外，业主需在符合规划并办理相关用地审批手续后才可开工建设。</p>	
<p>(四)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资源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业。</p>	<p>本项目所在区域没有准入负面清单文件。</p>	<p>/</p>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利用水泥和砂、细石粉作为原料制成水泥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9 号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和《云南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6 年本）中的相关规定，九、建材“7、15 万平方米/年（不含）以下的石膏（空心）砌块生产线、单班 5 万立方米/年（不含）以下的混凝土小型空心砌块以及单班 15 万平方米/年（不含）以下的混凝土铺地砖固定式生产线、5 万立方米/年（不含）以下的人造轻集料（陶粒）生产线”为限制类。

本项目单班生产的空心砖量 7.0395 万立方米/年，大于单班 5 万立方米/年（不含）以下的混凝土小型空心砌块，不属于限制类，为允许类。

综上分析，本项目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均不在“限制类”、“淘汰类”和“鼓励类”之列，属于允许类。同时于 2021

年8月6日取得了盈江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为：盈发改基础备案（2021）145号。（见附件3）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3、其他符合性分析

根据盈江县自然资源局出具关于项目规划核实情况，经过核实《盈江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调整完善方案》，该项目占地规划地类为：园地。要求企业在完善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见附件4）

根据盈江县工业和商务科技局出具的选址产业布局情况说明，项目选址位于城市规划区范围之外，符合盈江县工业产业布局规划。（见附件5）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占地面积 1496.9m²，根据环评现场调查，目前场地仅有 2 栋 1 层砖混结构建筑、1 栋钢架棚、1 栋钢架结构的建筑物（最初作为出租作为修理厂，目前闲置）、水泥仓库 1 栋、1 栋搅拌用房。生产区设置了小型搅拌机 1 台、老式制砖机 2 台，生产区地面已经硬化，无原料堆棚，露天制砖作业等。目前已经处于停产状态。

建设单位计划淘汰老旧设备，新建水泥砖生产线 1 条，新购置制砖机、破碎机、皮带输送机、强力搅拌机等设备，在现有建筑的基础上，对厂区进行重新布局，将现有的 1 栋钢架结构建筑改造扩大为生产车间，拆除水泥仓库及搅拌用房，新建原料堆棚 1 栋，待项目建设完成后，整个厂区由原料堆棚、生产车间、养护区、成品堆放区、办公生活用房及其他辅助用房等组成，总建筑面积为 540m²。除此外将根据环保要求增设降尘设施、完善雨污分流、沉淀池及降噪措施。项目建设完成后，生产规模将达到年产 6000 万块水泥砖。

项目主要具体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区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目前场地原有一栋钢架结构建筑，作为修理厂对外出租，目前闲置，拟将该建筑进行修缮，并扩大建筑面积后，作为本项目的生产车间，建筑面积200m ² ，设置1条水泥砖生产线。设置彩钢瓦顶棚，东西南面设置围挡，内置搅拌机、成型机等设备，同时在生产车间的一角堆放袋装水泥，不设置水泥筒仓，水泥最大储存量为100t。	在现有基础上改造
	原料堆棚	目前现状为露天堆放，拟在生产车间的南侧设置一栋原料堆棚，建筑面积150m ² ，上设彩钢瓦顶棚、三面围挡，出料口敞开。	新建
	养护区	位于项目区西侧，紧邻生产车间，占地面积200m ² ，地面已经进行硬化，露天堆放养护成品	已建
	成品堆场	位于项目区养护区的西侧，占地面积500m ² ，露天堆放。	已建
辅助工程	办公生活区	设置2栋1层砖混结构建筑、1栋钢架棚，分别位于生产车间的南侧，成品堆放区的南侧，总建筑面积160m ² ，主要用于办公、生活使用。	已建

建设内容

		公厕	将目前场地的公厕拆除，在生活区的南侧设置公厕，砖混结构，建筑面积10m ³ 。	新建
		仓库	1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20m ² ，堆放杂物	已建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由附近供电系统接入，项目区设置变压器一台（250KVA），不设置备用发电机应急电源。	已建
		供水系统	用水采用自来水，水量及水质可满足项目生产、生活使用。	已建
排水系统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过油水分离器、化粪池沉淀发酵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作为农家肥使用，不外排。养护废水排入厂区的初期雨水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环评提出整改	
环保工程	废水	食堂废水	食堂出水口增设1个油水分离器（容积0.2m ³ ）。	环评提出整改
		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容积10m ³ ）处理后，由附近村民清掏作为农家肥使用。	环评提出整改
		初期雨水、养护废水	2个（总容积为2.0m ³ ）初期雨水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环评提出整改
		/	完善厂区雨污分流，不设置排污口。	
	固废	生活固废	设置有盖的环保型垃圾收集桶1个，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集中处置；化粪池污泥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用作农家肥。	环评提出整改
		生产固废	废砖坯及时在未干化状态下回用于生产，已干化砖坯则经过破碎后回用于生产。	/
	废气	原料堆放、筛分、破碎工序无组织粉尘	场地硬化。 设置原料堆棚及生产车间，避免露天物料堆放及生产作业，并设置2台可移动雾炮机进行降尘。	已建 环评提出整改
		食堂油烟	安装1套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油烟引至屋顶排放，去除效率不低于60%。	环评提出整改
		噪声	合理平面布局，设置生产车间进行隔声，机械设备设置减震基础，加强车辆管理，靠近北侧道路一侧厂界设置围墙隔声	环评提出整改
	储运工程	原料、产品运输	项目原材料及产品出入使用卡车运输；厂内运输采用人工、装载机、叉车等进行运输。	已有
依托工程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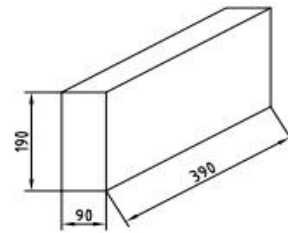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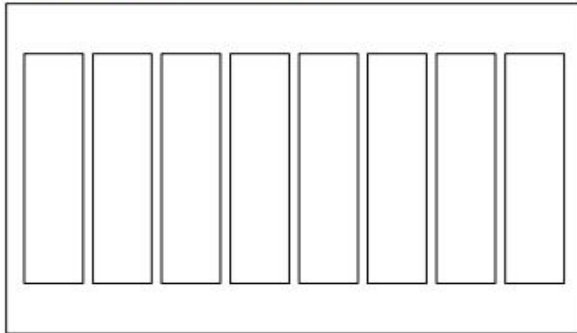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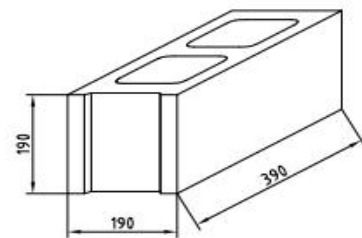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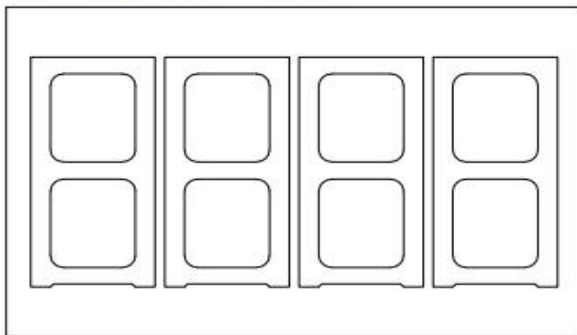
表 2-2 本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规格尺寸	产量（万块/a）	产量折算
实心砖（标砖）	24cm×11.5cm×5.3cm, 3.3kg/块	2000	2.9256 万立方米/年
	39cm×19cm×9cm, 15kg/块	3500	23.3415 万立方米/年
圆孔空心砖	39cm×19cm×19cm, 20kg/块	500	7.0395 万立方米/年
合计	/	6000	

实心砖
规格：390X190X90，一模出8块



空心砖
规格：390X190X190，一模出4块



三、主要生产单元及生产工艺

项目主要进行水泥砖加工生产，生产单元及生产工艺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单元及生产工艺

序号	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1	水泥砖生产车间	筛分、破碎、配料、搅拌、输送、成型、取坯、码垛、养护

四、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

根据现场调查，由于建厂较早，现有搅拌机小型 1 台、老式制砖机 2 台等生产设备，均属于淘汰落后设备，本次计划新购置新型成型机、破碎机、皮带输送机、强力搅拌机等设备，具体项目使用的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水泥砖生产设备					
1	筛分机	/	台	1	已有
2	强力搅拌机	JS500	台	1	新购
3	集料破碎机	/	台	1	新购
4	配料机	/	台	1	新购
5	成型机	QT4-15 型	台	1	新购
6	随机模具	/	套	1	新购
7	皮带输送机	6 米	台	1	新购
8	送板机	回转式	台	1	新购
9	叠砖机	移动式	台	1	新购
10	出砖机	链条式	台	1	新购
二、运输设施					
1	运输车辆（卡车）	3.6t	辆	1	已有
2	装载机	/	辆	1	已有
3	叉车	/	辆	1	新购

五、主要原辅材料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主要原料为砂（以江砂、河砂为主）、水泥（袋装）、细石粉，来源于合法手续的单位。生产用水量按照每立方产品需水量为 0.2m³ 来进行核算。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用量见表 2-5。

表 2-5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及能耗用量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年耗用量	最大暂存量	储存方式	备注
1	砂子（以江砂、河砂为主）	15.36 万 t/a	200t	散装，原料棚堆放	市场购入
2	水泥	15.36 万 t/a	20t	袋装（50kg/袋），	市场购入

				水泥仓库堆放	
3	细石粉	35.88 万 t/a	50t	散装,原料棚堆放	市场购入
4	炭黑	2.5t/a	250kg	袋装(25kg/袋), 水泥仓库堆放	市场购入
5	柴油	2t/a	/	/	市场购入,不在场地 储存
6	水	69764.924m ³ /a	/	/	自来水供给
7	电	10.0 万 kWh/a	/	/	新城乡供电系统接入

备注：由于场地有限，原料采用随用随运的方式，不大量堆放在厂区内。

六、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1) 工作制度

项目年工作日为 300 天，工作时间为 8 个小时，夜间不生产。

(2) 劳动定员

项目共配置 5 人，管理人员 1 人，其余技术人员 4 人，全部在厂内吃住。

七、厂区平面布置

根据调整厂区布局后，整个项目区北侧紧邻厂外 X042 道路一侧设置 1 个出入口，便于原料及产品运输车辆进出。项目区功能明确。项目区东部设置 1 栋生产车间，内设 1 条水泥砖生产线；原料堆棚位于生产车间的南侧，养护区、成品堆放区紧邻制砖车间，位于生产车间的西侧，生活用房位于制砖车间的西南侧。环评建议沿着养护区、成品堆放区两侧设置雨水收集沟，并在末端设置初期雨水沉淀池，便于初期雨水及养护废水的收集。详见项目总平面布置图附图 2。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该项目施工期计划为 12 个月，施工内容主要对原料堆棚等建筑设施进行搭建，同时进行设备安装调试等，施工机械主要有吊车、装载机、电焊机等。

施工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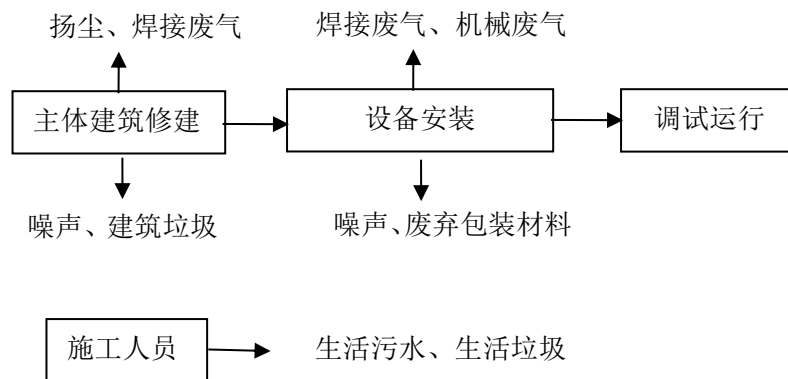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本项目设置 1 条水泥砖生产线，主要生产的标准砖、圆孔空心砖，其中生产工艺流程相同，仅原料配比、模具不同。生产工艺主要是水泥、砂、细石粉、炭黑等原材料按一定的比例配料后进入搅拌机加水搅拌，搅拌机自动将各物料充分搅拌均匀通过皮带输送至 QT4-15 型成型机，待压制成型后，砖坯运至养护区喷水养护后，外售，不合格产品砖坯回用于生产工段。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2。

水泥砖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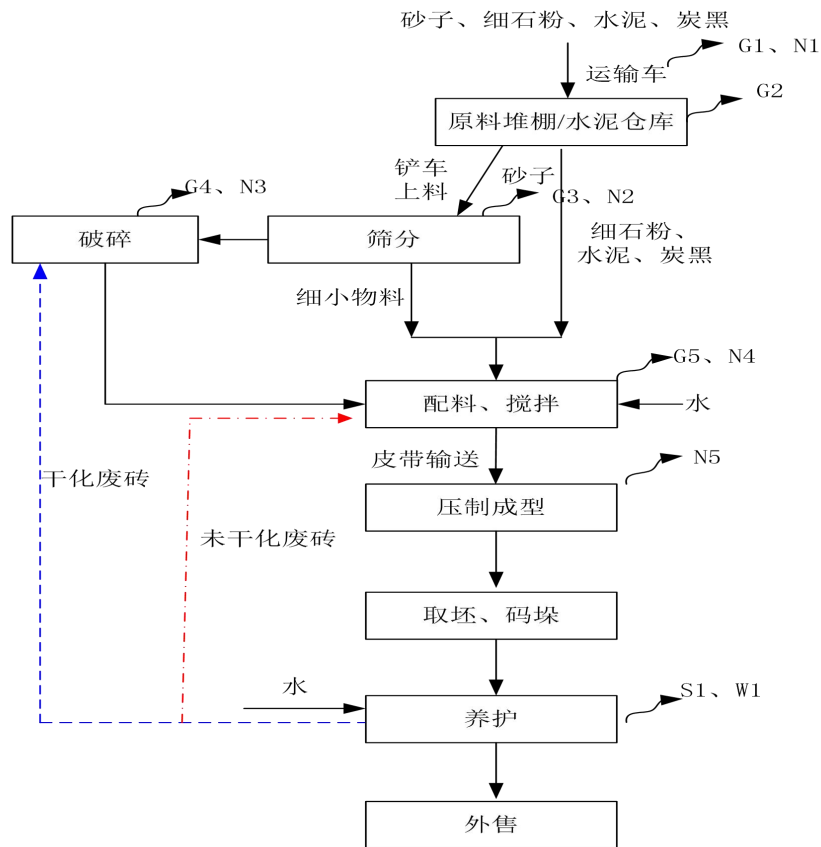
(1) 原料堆存：本项目生产所需的各种原材料主要包括水泥、细石粉、砂、炭黑等，由销售方采用 30t 的汽车运入，散装料砂子、细石粉堆放于原材料堆棚，袋装料水泥及炭黑堆放在水泥仓库。

(2) 筛分、破碎：本项目采用 1 台筛分机对砂料进行筛分，筛分出粗粒径料则进入破碎机进行破碎，破碎后的物料可同筛下料（细粒径料）一起作为合格原料进入搅拌工序。该过程主要产生噪声、粉尘。

(3) 配料、搅拌：将经过筛分、破碎工序处理的砂料与其他的原料按照一定的比例配料，采用装载机进行上料，加入至搅拌机内，在加入物料的同时加入一定的水进行混合搅拌均匀，此过程产生噪声和少量粉尘。

(4) 压制成型：该过程是本生产线的关键过程，搅拌好的坯料采用输送带进入成型机制砖模具内，不同的产品类型只需进行简单的模具更换即可，然后利用液压机产生的高压压出坯料中的空气，由于压力大，减少了压缩空气造成的坯料回弹膨胀，从而提高了砖坯的密实度和强度。经过压制，砖坯内进行湿热反应，形成了有益于产品强度产

物。砖坯从模具上脱落出来以后在托板上，通过送板机、叠砖机、出砖机转运至养护区，三板一垛，常温常压自然蒸养。此过程主要产生噪声。



图例： ———→ 主流程 ↗ 产污节点
 G废气 N噪声 S固废 W废水

图 2-2 项目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5) 取坯、码垛：经制砖机制出的水泥砖，使用叉车送至养护区，由人工码垛，砖坯之间无间隙摆放。

(6) 养护：砖坯的养护为进入养护区采用自然蒸发水分养护方式，养护周期根据气候情况为 2 天。码垛后的成品继续在成品堆场自然养护约 7 天，养护期间，根据砖坯的养护程度，适时对砖垛的喷水，以保证砖坯的强度。然后检验合格的产品外售。人工筛分不合格的砖块，未干化的废砖送至搅拌机重新搅拌加工。干化的废砖坯则送至破碎机进行破碎后，再返回工艺配料使用。此过程产生固废。

根据环评现场调查，目前场地仅有 2 栋 1 层砖混结构建筑、1 栋钢架棚、1 栋钢架结构的建筑物（最初作为出租作为修理厂，目前闲置）、水泥仓库 1 栋、1 栋搅拌用房。生产区设置了小型搅拌机 1 台、老式制砖机 2 台，生产区地面已经硬化，无原料堆棚等。目前已经处于停产状态。根据与建设单位沟通了解，该砖厂存在较早，自 2011 年 10 月开始建设，至今未办理环评手续，为了完善相关的环保手续，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委托我单位开展环评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根据评价单位现场踏勘，结合项目区现状，现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如下：

- (1) 项目雨污分流系统不完善，未规范设置厂区雨水沟及初期雨水沉淀池。
- (2) 原料堆场、生产作业均为露天式，原料堆放及生产运行过程中粉尘、噪声影响较大，不符合相关环保要求。
- (3) 生活污水有部分未经收集，直接外排的现象。
- (4) 食堂废水未设置隔油预处理设施，食堂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不符合环保要求。

针对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本环评提出的整改措施如下：

- (1) 完善厂区雨污分流系统，根据项目区地形，在项目生产区周围设置雨水沟，在雨水沟末端设置 1 个初期雨水沉淀池（容积 2.0m³），初期雨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清净水则从南侧排入项目外的沟渠。
- (2) 公厕结合新的平面布置调整位置，将化粪池移动公厕旁的地下，设置一个清掏口，定期委托附近村民清掏作为农家肥使用，不设置排污口。
- (3) 食堂出水口增设 1 个油水分离器（容积 0.2m³），将食堂废水引至化粪池进行沉淀发酵。
- (4) 合理调整平面布局，设置钢架结构的原料堆棚、生产车间，避免物料露天堆放及生产作业，并配置雾炮机 2 台，从源头进一步降低无组织粉尘、噪声产生。
- (5) 食堂设置 1 套油烟净化装置，油烟废气经过净化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 (6) 设置 1 个环保型垃圾收集桶，生活垃圾由当地的环卫部门清运集中处置，严禁随意丢弃和焚烧。
- (7) 为了降低噪声对周边保护目标的影响，除了设备设置在车间内，基础减震外，要求靠近北侧道路一侧厂界设置不低于 2.0m 高的围墙。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针对上述遗留问题，本环评提出以上整改措施，建设方严格落实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措施，消除项目存留的环境问题，减轻对环境的影响。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云南省盈江县新城乡芒吊，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的分类，项目区属于二类区，按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进行保护。根据《德宏州 2019 年环境质量状况公报》，盈江县有效监测天数 357 天，优 261 天，良 92 天，轻度污染 4 天。环境空气优良率为 98.9%，与 2018 年相比上升 0.5%。年度综合评价，盈江县环境空气质量达二级标准。具体的监测数据见表 3-1。

表 3-1 2019 年盈江县空气监测结果

监测指标		二氧化 硫 (mg/m ³)	二氧化 氮 (mg/m ³)	一氧化 碳 (mg/m ³)	臭氧-8h	可吸入颗 粒物 (mg/m ³)	细颗粒 物 (mg/m ³)
盈江 县	年均值	0.024	0.014	0.7	0.071	0.036	0.022
	日均浓 度	0.008~ 0.052	0.005~ 0.030	0.5~ 1.2	0.013~ 0.139	0.012~ 0.108	0.008~ 0.104

经过调查，项目位于乡镇地区，周边无大型大气污染企业，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为南当河、槟榔江，属于大盈江支流，根据《德宏州人民政府关于水功能区划复核和调整报告》（德政复〔2014〕257号）区划水质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大盈江盈江腾冲-盈江保留区（腾冲县猴桥至盈江县拉贺练水文），兼有工业、农业和景观用水功能，水质类别属于III类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引用 2019 年 12 月德宏州环境监测站出具的《盈江县国（省）控地表水水质监测报告》（德环监字[2019]第 212 号）中芒康桥监测点位的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据。类比监测结果为近三年内监测数据，同时监测断面属于项目所在区域断面，因此采用监测结果数据具有可类比性。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表 3-2 《德环监字[2019]第 212 号》地表水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L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芒康桥	2019 年 12 月 3 日	水温 (°C)	15.2
		pH (无量纲)	7.75
		溶解氧	7.63
		高锰酸钾植树	9.42
		生化需氧量	0.6
		氨氮	0.04
		石油类	0.01
		挥发酚	<0.0003
		汞	<0.00004
		铅	<0.002
		化学需氧量	<4
		总氮	0.34
		总磷	0.05
		铜	<0.006
		锌	<0.004
		氟化物	0.164
		硒	<0.0004
砷	0.0018		
镉	<0.0001		
六价铬	<0.004		

		氰化物	<0.004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05
		硫化物	<0.009
		粪大肠菌群 (个/L)	<10
		溶解氧饱和百分率(%)	104
		水质类别	II

由表 3-2 可知，槟榔江断面水质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质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乡镇地区，所在区域属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靠近北侧 X042 道路一侧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其余区域执行 2 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限值标准。

经过调查，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即无居民区，因此本次评价不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经过环评人员现场踏勘，项目周边无大型工业噪声源，因此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4a 类标准要求。

4、生态环境现状

经过现场踏勘，项目用地区域内地表已无原生植被。项目所在区域为乡镇地区，区域内多为人工植被及农田植被，生态环境更多的是人为控制，生物多样性一般。根据现场踏勘走访，项目评价区域内未发现国家及云南省珍稀濒危保护动植物物种，没有狭域分布或区域特有动植物物种。所在地区及周边无各级自然生态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确定本次大气环境评价范围主要为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的敏感点。声环境评价范围为项目周边 50m 内的敏感点。本项目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详见表 3-3。

表 3-3 大气环境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坐标 (°)		保护对象	保护人数 (人)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N	E					
大气环境	24.7765132 55,870	98.0539080 80	芒吊	380	二类区	西南	240
	24.7778972 75	98.0511400 41		100		东南	300
	24.7790398 96	98.0523845 86		4 (1 户)		西南	86
	24.7781011 23	98.0516121 09	彩虹桥 幼儿园	250	二类区	西南	160
	24.7827037 93	98.0558392 71	贺帕	100	二类区	东北	370
声环境	/	/	/	/	/	/	/
地下水环境	/	/	/	/	/	/	/
生态环境	/	/	/	/	/	/	/

1、废气

(1) 施工期无组织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见表 3-4。

表 3-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2) 运营期无组织粉尘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标准限值见表 3-5。

表 3-5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0.5

(3) 餐饮业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小型规模排放限值,见表3-6。

表 3-6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表 2 小型规模标准限值 (mg/m³)

项目	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
小型规模标准	<2.0	60%

2、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经过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过程,不外排。

运营期养护废水经过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污水经过油水分离器、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作为农家肥使用,项目运营期无废水不外排,因此不设废水排放标准。

3、噪声

(1) 施工期

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 GB12523-201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标准值见表 3-7。

表 3-7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昼间	夜间
70	55

(2) 运营期

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限值见表 3-8。

表 3-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标准限值 (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执行区域	执行时段	
		昼间	夜间
2 类	东、西、南厂界	60	50
4 类	北侧厂界	70	55

4、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
总量控制指标	无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本次施工主要为主体建筑搭建、设备安装、调试、环保设施的施工，施工期较短，施工期产生的环境影响随施工结束而消失。具体的施工期环境保护防护措施如下：</p> <p>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p> <p>（1）施工作业应尽量避免大风天气，施工期派专人洒水降尘，并对施工场地和运输车辆行驶路面定期洒水，防止浮尘产生。</p> <p>（2）粉尘逸散性的工程材料、砂石或废弃物，应当集中堆置于工地区域避风处，并采取下列扬尘防范措施：1.覆盖篷布；2.定期洒水降尘；3.袋装。粉状物料场所尽量远离关心点，减少堆放时间及堆存量。</p> <p>（3）施工场地周围及作业面设置防尘围挡，减少施工扬尘扩散范围。特别是要在与项目区距离较近的敏感保护目标与项目区之间设置，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住户及企业的影响。</p> <p>（4）加强施工管理，提倡文明施工、集中施工、快速施工。尽量缩短工期，减少施工废气的影响面与影响时间。</p> <p>2、水污染防治措施</p> <p>（1）施工人员为项目区附近村民，不在场地内食宿，由于排放的废水量较小，统一收集后用于场地洒水抑尘或综合利用，不外排。</p> <p>（2）在施工过程中应设置施工废水沉淀池（容积不低于 1.0m³），将引入池中的施工废水进行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过程和施工场地洒水降尘等。</p> <p>（3）减少雨天施工作业，开挖土石方需回填的不得露天堆放，减少水土流失避免对地表水体造成污染。</p> <p>（4）尽量选用先进的设备、机械，以有效地减少跑、冒、滴、漏的数量及机械维修次数，从而减少含油污水的产生量。</p> <p>（5）本环评要求施工中车辆维修、清洗到社会车辆维修清洗中心维修清洗。</p>
---------------------------	---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 施工期间，施工车辆出入施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

(2) 施工时通过采取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选择高噪声场所位置，并加强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工作。

(3) 从规范施工秩序着手，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对高噪声设备的施工，应避免在人群休息时进行，以减少噪声的影响，禁止在 12 时至 14 时午休时间、22 时至次日 6 时夜间进行施工作业及车辆运输作业。

(4) 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境宣传和教育，做到文明施工，建立健全控制人为噪声的管理制度，增强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提高防止噪声扰民的自觉性，减少人为噪声污染。在施工现场禁止大声喧哗吵闹、高声唱歌或敲击工具等，作业中搬运物件，必须轻拿轻放，钢铁件堆放不发出大的声响，严禁抛掷物件而造成噪声。

(5) 项目在进行物料运输时，应合理安排运输时间，避免在夜间及交通拥挤时段进行，减缓交通噪声对居民的影响。

(6) 在施工机械与设备与基础或连接部位之间采用弹簧减震、橡胶减震、管道减震、阻尼减震技术，可减少动量，降低噪声。

4、施工期固体废物管理措施

(1) 规范施工期间施工车辆在物料运输过程中的操作，不得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固体废物，以免造成物料泄漏，给区域环境卫生带来不良影响，避免形成道路扬尘二次污染。

(2) 对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固体废物的设施、设备和场所，应当加强管理和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和使用。

(3) 工程完工后，将工地及周围环境清理整洁，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洁。

(4)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其中能回收利用的进行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部分，全部清运至当地建设部门的指定的地方集中堆存。

5、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p>(1) 加强用地规划范围内的土地资源与临时占地的管理与保护，精心设计，合理规划布局，严禁计划外占地，严禁不合理堆放。</p> <p>(2) 合理安排工期，尽可能避开暴雨季节进行大规模土石方开挖与回填，避免雨水对地表土壤的冲刷和破坏。对弃渣应及时清运。</p> <p>(3) 合理选择施工工序，在堆放临时渣料时，把易产生水土流失的表层土堆放在场地中间，开挖产生的块石堆放在其周围，起临时拦挡作用，严禁随意弃置。</p> <p>(4) 建筑垃圾必须外运到指定的地点并合理处置，杜绝随意堆放或引发水土流失。</p> <p>6、其他保护措施</p> <p>(1) 对环评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以及各级生态环境部门提出的其他环保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应坚决实施。</p> <p>(2) 项目在建设和营运中应认真执行国家、地方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按照德宏州生态环境局盈江分局的要求及时反映发生的环保问题，随时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检查监督。</p>
--	--

1、运营期产排污环节分析

经过与建设单位核实，本项目仅对设备及运输车辆进行简单检查，其有关车辆、设备的维修保养、更换机油、更换零部件等均委托社会专门的维修单位进行维修，建设单位不自行进行更换，不在厂区内进行车辆维修。因此不存在汽车、设备维修废水、废机油等污染物产生。

项目运营期间的主要污染工序见表4-1所示。

表 4-1 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无组织粉尘	原料运输、堆放、输送及破碎、筛分过程	颗粒物
	食堂油烟	食堂炒菜过程	油烟
	汽车尾气	车辆运输	CO、HC、NO _x
废水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COD _{Cr} 、NH ₃ -N
	养护废水	养护工序	SS
噪声	生产设备噪声	工作过程	机械噪声
	车辆运输	原料、产品运输过程	交通噪声
固废	生活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化粪池	污泥
	生产固废	整个生产过程	不合格砖坯、沉淀渣、废包装材料等

2、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1 废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废气产排情况

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加工过程产生的无组织粉尘、汽车运输尾气、食堂油烟等，详见下表。

表 4-2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排环节	污染物种类	核算方法	原料、产品产量	污染物产生		排放类型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浓度 mg/m ³	量(t/a)		工艺	效率 (%)	浓度 mg/m ³	量(t/a)
筛分、破碎	颗粒	产污系数 (0.28 千克/吨-产品)	15.36 万 t/a	/	43.0	无组织	设置 1 台雾炮机喷雾降尘	80	/	8.6

物料 输送 储存	物	产污系数 (0.19 千 克/吨- 产 品	69.1 万 t/a	/	131.29		原料堆棚, 车间作业, 设置 1 台 雾炮机喷 雾降尘	90	/	13.129
配料 搅拌		产污系数 (0.523 千 克/吨- 产 品	69.1 万 t/a	/	361.4		半封闭厂 房结构,湿 法作业	90	/	36.14
运输 车辆	尾 气、 扬尘	/	/	/	少量		地面硬化, 加强管理 清扫、洒水 降尘 , 自然扩 散、绿化吸 收	/	/	少量
食堂	油 烟	经验系数 2.83%	耗油 量 0.15kg/ d	2.125	0.00127	有 组 织	油烟净化 器	60	0.85	0.00051

(2) 废气产排计算过程简述

①筛分、破碎粉尘

项目需要对购入的砂子进行筛分、破碎，根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产排污系数手册——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破碎、筛分、水洗工段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1.89 千克/吨-产品，由于本项目采用的砂子含水率较大，因此本次环评的产污系数按照污普产排污系数的 15%进行核算，0.28 千克/吨-产品，本项目年需要砂量为 15.36 万 t/a，则筛分、破碎产生的粉尘量为 43.0t/a，环评要求设置 1 台雾炮机对破碎、筛分工序进行喷淋降尘，喷雾除尘治理技术其效率为 80%，则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8.6t/a。

②物料输送、储存粉尘

根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产排污系数手册——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各种水泥制品制造中物料输送、储存工段颗粒物产污系数按 0.19 千克/吨-产品计算，项目年

产 6000 万块水泥砖，约 69.1 万 t/a，因此本项目物料输送、储存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131.29t/a，设置原料堆棚，环评建议砂石料堆场加强管理，控制原料的堆存量，严禁物料堆放高度超出堆场隔墙，缩短堆放时间，并增设 1 台雾炮机降尘设施，要求喷雾降尘频次一般每日 4~5 次，使堆体表面含水率达到 10%；类比同类型企业生产经验，采取上述措施降尘率可达到 90%，经水喷淋降尘后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13.129t/a。

③物料配料、搅拌工序粉尘

根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产排污系数手册——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各种水泥制品制物料混合搅拌工段颗粒物产污系数按 0.523 千克/吨-产品计算；项目年产 6000 万块水泥砖，约 69.1 万 t/a，粉尘产生量为 361.4t/a，类比同类型企业生产经验，采用边生产边降尘（湿式降尘）的方式其降尘率可达到 90%，经水喷淋降尘后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36.14t/a。

④汽车尾气

本项目运行时原料及产品运输车辆进出时，产生的少量尾气，其中包括 CO、HC 化合物、NO_x 等污染物，属于无组织排放，通过空气自然扩散。

⑤食堂油烟

本项目用餐人数 5 人。采用液化气、电清洁能源。按平衡膳食推荐，以人均日使用油用量约 10g/人·餐，一般油烟挥发量占耗油量的 2-4%，平均为 2.83%。项目每天供应三餐，每天耗油 0.15kg/d，则油烟产生量约为 0.00425kg/d，1.27kg/a。排风量按 2 小时计为 2000m³/d，排放浓度为 2.125mg/m³，大于排放允许浓度 2.0mg/m³ 的要求。因此本环评要求企业安装 1 套油烟净化装置（净化率达 60%以上），油烟经过净化后排放，属间歇性排放，油烟排放量为 0.0017kg/d、0.51kg/a，排放浓度降至 0.85mg/m³。

（3）废气排放可达性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为无组织排放，项目废气排放达标情况分析见下表 4-3。

表 4-3 项目废气排放达标情况分析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速率 kg/h	标准限值 kg/h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达标情况
1	物料输送过、筛分、破碎程、配料搅拌	颗粒物	采用原料堆棚及半封闭厂房结构，配置 2 台移动式雾炮机等	24.1	/	/	≤0.5	0.5	达标
2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	0.00085	/	/	0.85	2.0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外排无组织粉尘厂界浓度能够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限值 0.5mg/m³；食堂油烟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4）非正常情况下影响分析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可知，项目出现非正常排放的情况为降尘设施故障。当降尘设施故障或者降尘措施不到位，则除尘效率将降至 50%，非正常情况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267.845t/a。经过分析，非正常情况下，外排颗粒物的量均比正常情况下增加 209.975t/a，因此在运营过程中需要加强对粉尘治理，避免非正常情况发生。

因此，建设单位应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检修，建立台账管理制度，合理堆放原料，加强生产管理，保证去除效果，当出现设备故障时，应及时停止生产，并对设备进行检修。

（5）可行技术对比分析

本次可行技术主要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

工业》（HJ 954-2018）及根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产排污系数手册——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产排污系数手册——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系数手册》，本项目各工段废气污染治理设施与可行技术对比分析详见下表。

表 4-4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对比分析表

设施名称	大气污染物	可行技术		本项目处理工艺	对比说明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 954-2018）中表 22、表 33	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产排污系数手册		
原料输送、储存	颗粒物	设置封闭、半封闭料场（仓、库、棚），并采取抑尘措施；四周设置挡风墙；厂区道路应硬化，清扫、洒水，保持清洁	/	设置原料堆棚，半封闭结构，严禁物料堆放高度超出堆场隔墙，缩短堆放时间，并增设 1 台雾炮机降尘设施，要求喷雾降尘频次一般每日 4~5 次，厂区硬化，定期清扫、洒水降尘	与推荐可行技术一致
筛分、破碎、配料搅拌设备	颗粒物	湿法作业或袋式除尘等技术	袋式除尘、喷雾除尘	湿法作业、雾炮机	与推荐可行技术一致

根据上表对比分析可知，本项目生产加工过程中粉尘均采用《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 954-2018）及《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产排污系数手册》中推荐的“可行技术”，根据表 4-4，采取的降尘措施，可以有效减小了无组织粉尘的排放，无组织废气治

理设施有效可行。

(6) 项目废气对敏感点影响分析

本次大气环境评价范围主要为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的敏感点。包括西南侧芒吊村、西南侧 160m 彩虹桥幼儿园、东北侧 370m 贺帕等。根据废气达标分析，本项目采取一定的降尘措施后，本项目无组织废气厂界均能够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限值。此外，盈江县多年主导风向为西南风，仅贺帕位于下风向，但是相对项目区较远，无组织粉尘通过大气扩散后，植被吸附后，对下风向敏感点影响不大。

(7) 废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根据《德宏州 2019 年环境质量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为大气环境质量达标区域，本次评价对项目废气产排量及达标排放进行了分析，根据对比分析，本项目采用的污染治理措施（原料设置堆棚，不露天堆放；生产设备设置在生产车间内，并设置 2 台可移动雾炮机进行湿式降尘）均为排污许可技术规范中的可行技术，项目运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因此环境空气影响可接受，不会改变项目区周边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2 地表水水环境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废水产生情况

根据与建设单位沟通了解，项目不进行设备清洗及地面冲洗，地面采用清扫的方式保持清洁，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养护废水、员工生活污水等，废水产生情况见表 4-5。

表 4-5 项目用水情况一览表

用水项目	规模 (人)	用水标准	用水天数 (d)	用水量		产污 系数	污水量	
				m ³ /d	m ³ /a		m ³ /d	m ³ /a
职工日常用水	5	80L/人·d	300	0.4	120	0.8	0.32	96
食堂用水	5	40L/人·d	300	0.2	60	0.8	0.16	48

生产用水	制砖用水	33.3066万m ³	0.2m ³ /m ³ -产品	300	222.044	66613.2	/	0	0
	砖坯养护用水	6000万块	/	150	20	3000	/	0.067	10
	降尘用水	/	/	150	0.5	75	/	0	0

表4-6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化粪池）			备注
		处理能力	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办公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TP、总氮等	10m ³	厌氧	11%~44%	不外排
养护废水	SS	2.0m ³	沉淀	92%	不外排

(2) 废水产生情况简述

①生活污水

A、食堂废水

项目劳动定员5人，全部在厂区内食宿，根据《云南省地方用水定额标准》（DB53/T168-2019），水量以40L/(d·人)计，排污系数0.8计算。水量约为0.2m³/d，60m³/a，食堂废水产生量约为0.16m³/d，48m³/a。该部分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SS、NH₃-N、磷酸盐、动植物油。

B、生活污水

根据《云南省地方用水定额标准》（DB53/T168-2019），用水量以80L/(d·人)计，排放系数按0.8计算。则员工办公生活用水量约为0.4m³/d，120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0.32m³/d，96m³/a。该部分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SS、NH₃-N、磷酸盐等。

综上分析，生活用水量为0.6m³/d，180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0.48m³/d，144.0m³/a。

②制砖用水

根据《云南省地方用水定额标准》（DB53/T168-2019）中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中商品混凝土用水量0.35m³/m³-产品，本评价取0.2m³/m³-产品，6000万块水泥砖等于33.3066万m³；则项目制砖用水量约为

66613.2m³/a, 222.044m³/d, 主要在砖块加工过程中消耗蒸发, 无生产废水产生。

③养护用水

砖坯进入养护区以后, 需要一定量的水对产品进行养护, 项目养护用水约为 20m³/d。根据盈江县气象数据, 一年 365 天 171 天为雨季, 194 天为旱季, 本项目年工作 300 天, 取旱季 150 天进行核算, 则本项目养护用水为 3000m³/a, 该大部分养护用水在砖坯中经自然蒸发, 仅少量养护用水约 10m³/a 排入沉淀池(兼初期雨水沉淀池)经过沉淀处理后, 回用于生产。

④降尘用水

降尘用水: 原料堆场、破碎、筛分、场内运输等均采用人工洒水除尘方式, 以降低粉尘周边环境的影响。根据盈江县气象数据, 取旱季 150 天进行核算, 则项目除尘用水量约为 0.5m³/d, 75m³/a。降尘用水自然蒸发不外排。

(3) 地表水环境影响及措施可行性分析

①化粪池容积合理性分析

目前项目区已经设置 1 个化粪池, 容积为 10m³,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8m³/d, 项目区化粪池容积远大于项目污水产生量, 项目区污水未能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化粪池可以储存项目区生活污水至少 20 天。由于公厕结合新的平面布置调整位置, 因此将目前化粪池移动新调整后公厕位置旁的地下, 设置一个清掏口, 定期委托附近村民清掏作为农家肥使用, 不设置排污口。

考虑到食堂废水产生量约为 0.16m³/d, 48.0m³/a, 食堂出水口增设 1 个油水分离器(容积 0.2m³), 将食堂废水引至化粪池进行沉淀发酵。

②初期雨水沉淀池容积合理性分析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 会用少量原料掉落于地面, 雨天下雨冲刷地面时, 雨水中含有的少量颗粒物主要为泼洒物料及扬尘颗粒。建议在项目生产区的周边设置截排水沟对项目区域内雨水进行导流、截排, 并且排水沟的末

端配套设置沉淀池对初期雨水中的泥沙进行沉淀。由于雨水不含特殊污染因子，主要以 SS 为主，初期雨水入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可减少场地经雨水冲刷污染物排放量。

项目区每年收集的初期雨水量根据《建筑与小区雨水利用工程技术规范》（GB50400-2006）中公式计算：

$$W_i = S \times Q \times 10^{-3} \times 1/4 \times L$$

其中： W_i ——初期雨水量（ m^3/a ）；

Q ——年平均降雨量，盈江县的年平均降雨量 1554.6mm；

S ——汇水面积（ m^2 ），汇水面积取 700 m^2 （露天养护、成品堆放区）；

L ——径流系数，取 0.3。

经计算可得到项目区的年初期雨水量为 81.62 m^3 ，生产区的初期雨水经四周的雨水收集沟收集，流入厂区设置的初期雨水沉淀池进行沉淀后外排。

按照二十年一遇最大日降雨 170.4mm，根据计算得出：项目区初期雨水收集量约为 8.946 m^3 /次。按照每次降雨 10min 估算，则 0.8946 m^3 /min。沉淀池设计收集前 2min 初期雨水，设计 2.0 m^3 ，雨天可满足初期雨水的收集，旱季可满足养护废水的收集。本评价结合场地地势高低进行收集沟的布设，在场地的北侧及南侧（靠近鱼塘一侧）分别设置收集沟，在收集沟的末端分别设置 1 个初期雨水收集池，可避免废水排入鱼塘等地表水体，对其造成污染。

（4）废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完善厂区雨污分流系统，生产区的初期雨水经厂区内雨水收集沟收集，流入初期雨水沉淀池（2 个总容积为 2.0 m^3 ）进行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后期清净雨水则排至周边的沟渠。

项目生产过程中仅有少量的养护废水产生，养护废水排入初期雨水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环评要求食堂废水增设油水分离器（0.2 m^3 ）隔油处理后，同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容积 10.0 m^3 ）沉淀发酵处理后，定

<p>期由附近村民清掏作为农家肥使用，不外排。</p> <p>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可做到废水不外排；因此，项目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p> <h3>2.3 声环境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h3> <p>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汽车运输交通噪声、生产机械设备的噪声。</p> <h4>(1) 交通噪声影响分析</h4> <p>本项目运输车辆交通噪声级约为 60~75dB(A)，为了避免对沿线居民点造成交通噪声影响，鉴于此，运输车辆出入厂区的时间，应充分考虑到村民的出工劳作和收工作息的时间规律及特点，错开午间和夜间运输，另外进出厂的车辆可以设置禁鸣标志进行控制，车辆在沿线行驶遇敏感保护目标时应采取禁止鸣笛、限制车速等措施，降低噪声对沿线保护目标的影响。以避免由于扰民引起沿线村民不满而和村民产生纠纷。</p> <h4>(2) 生产设备噪声影响分析</h4> <h5>①源强及采取的降噪措施</h5> <p>本项目生产设备噪声源主要为破碎机、筛分机、搅拌机、成型机、皮带输送机、叠板机等，其产生的噪声约75~90dB(A)之间。</p> <p>为了进一步减少设备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评价建议采取以下措施：</p> <h5>①结合项目区周边保护目标情况，合理调整平面布局，对生产车间进行半封闭隔声，对高噪声、高振动设备底部设置减震基础进行降噪。</h5> <h5>②对于高噪声设备的操作工人，采取轮换制，并发放耳塞等劳保防护，减小对工人的影对声源设备所在地，在不影响工艺流程、生产操作的前提下，可安装消声器、隔声屏障等。</h5> <h5>③在项目北侧厂界设置 2.0m 高的围墙，使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对外界的影响降到最低。</h5> <h5>④中午 12：00-14：00、夜间 22 时至次日 8 时禁止生产，以免影响周围居民的生活。</h5> <h5>⑤定期做好生产设备的保养维护管理，避免非正常运行噪声扰民问题</h5>

的发生。若出现扰民现场，必须停止高噪声设备的运行，积极配合解决好纠纷问题。

通过环评提出的降噪措施后，可降噪 15-20dB(A)，本次环评按照同时运行最大数量来进行预测，降噪后的噪声源强及距各厂界的距离下表 4-7 所示。

表 4-7 降噪后的噪声源强及距各厂界的距离

序号	声源	同时运行数量	声功率等级 dB(A)	降噪措施	降噪后的单台源强	降噪后叠加源强	到厂界的最近距离 (m)				持续时间
							东	西	南	北	
1	筛分机	1	80	选用噪声设备采用隔声、减震	60	60	15	35	10	20	连续
2	搅拌机	1	75		55	55	10	40	10	20	
3	破碎机	1	90		70	70	15	35	15	15	
4	配料机	1	75		55	55	10	40	10	20	连续
5	成型机	1	85		65	65	20	20	10	20	
6	皮带输送机	1	80		60	60	20	20	10	20	
7	送板机	1	75		55	55	21	19	10	20	连续
8	叠砖机	1	75		55	55	22	18	10	20	
9	出砖机	1	75		55	55	23	17	10	20	连续

②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及评价

根据 HJ2.4-2009《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按下列公式计算： $L_2=L_1-20\lg(r_2/r_1)$ ；项目只进行一班生产，白天生产，夜间停工，因此本次环评针对昼间进行预测，主要预测噪声源对厂界的影响，详见表 4-8。

表 4-8 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预测点	贡献值
1# (东厂界)	48.4
2# (西厂界)	44.13
3# (南厂界)	51.16

4#（北厂界）

48.02

经过调查，项目区厂界 50m 范围内无噪声敏感保护目标，本次环评仅对厂界进行预测分析，由表 4-8 可知，本项目正常运行时，经过环评提出的以上降噪、减震措施后，厂区东、南、西、北各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较低，叠加背景后，维持现状水平，因此各个厂界昼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的要求。

（3）噪声影响结论

综上，项目运营期设备在正常运营情况下，经以上措施及远距离衰减后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不扰民。

2.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过程中无废机油产生，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不合格砖坯、废包装材料、初期雨水沉淀渣、生活垃圾等。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4-9。

表 4-9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表

属性	产生环节	名称	物理性状	年产生量 (t/a)	处置利用、管理情况	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 GB_T 39198-2020
一般固体废物	成型养护过程	不合格砖坯	固态	310.95	未干化的废砖坯则返回生产工艺使用；固化的废砖坯需要先经过破碎后再返回生产工艺使用。	900-999-99
	原料使用过程	废包装材料	固态	0.01	集中收集在水泥仓库的一角，出售给废品回收商综合利用。	900-999-99
	初期雨水沉淀池	沉淀渣	固态	7.33	定期清理返回生产工艺使用。	900-999-99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固态	0.525	设置 1 个环保型垃圾收集桶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集中处置。	/
	化粪池	污泥	固态	少量	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作为农家肥使用	/

	油水分离器	废油脂	液态	少量	建设单位严格按照当地相关政府部门管理要求进行处置。	/
--	-------	-----	----	----	---------------------------	---

(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简述

本项目固废产生情况具体如下：

①不合格的砖坯

根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产排污系数手册——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水泥制品制造在成型养护过程中产生的废砖产污系数为 0.45kg/吨-产品计算，项目年产 6000 万块水泥砖，约 69.1 万 t/a，因此本项目在成型养护固废产生量为 310.95t/a，其中未干化的废砖坯则返回生产工艺使用；固化的废砖坯需要先经过破碎后再返回生产工艺使用。

②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使用袋装物料，会产生少量的废弃包装袋，约为 0.01t/a，集中收集在水泥仓库的一角，出售给废品回收商综合利用。

③初期雨水沉淀池沉淀渣

环评建议设置 2 个初期雨水沉淀池，对初期雨水、养护废水进行沉淀处理，根据分析，项目初期雨水、养护废水产生量约为 91.62m³/a，经过类比，污泥量约占初期雨水量的 8%左右，则、初期雨水沉淀池污泥产生量约为 7.33t/a，污泥定期清掏回用于生产。

④生活垃圾

厂区内 5 名工作人员，根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试用版）》，本次环评生活垃圾产生量按每人每天 0.35kg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75kg/d，0.525t/a。生活垃圾采用环保型垃圾收集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集中处置。化粪池污泥定期由附近的村民进行清掏作为农家肥使用。此外，食堂产生的废油脂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当地相关政府部门管理要求进行处置。

(3) 环境管理要求

①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设置图形标志。标识标志正确、清晰、完好。

②搅拌机内壁粘附的少量物料及时进行清理，清理方式是用锤子将混凝土块敲落产生废渣料，产生的废料渣回用于生产。不合格砖坯要求在未凝固前返回重新加工再生产，若固化的废砖坯需要先经过破碎后再返回生产工艺使用。

③废弃包装袋集中收集在水泥仓库内一角，集中收集出售给废品回收商综合利用。环评要求不可露天堆放，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④沉淀渣定期清理回用于生产工艺作为生产原料使用。

⑤生活垃圾设置 1 个环保型垃圾收集集中收集后，能回收利用部分回收，其余无法回收部分生活垃圾，如包装废料、白色垃圾等，运至环卫部门指定的地点集中处理，不外排。

⑥食堂产生的废油脂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当地相关政府部门管理要求进行处置。

⑦化粪池污泥定期由附近的村民进行清掏作为农家肥使用。

⑧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及处置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废能够做到处置率 100%，固体废弃物对环境影响较小。建设单位在运行过程中应严格按照环境管理的要求执行，保证固体废物合理处置。项目产生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2.5 地下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通过查询《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本项目为水泥砖生产，对应其报告表的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 IV 类，因此，本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在生产过程中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企业对排水沟渠及场地地坪作“三面光”和表面硬化处理，不会产生污水下渗，废水实现零排放，因此，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对区域地下水影响较小。

2.6 土壤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本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Ⅲ类，占地为 1496.9m²，占地规模为小型（≤5hm²）。通过现场踏勘，项目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表 4，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7 生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由于本项目所在区域及周围已无原生植被，营运期产生一定量的“三废”及噪声，为使其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采取一定的治理措施或方案，可做到达标排放，不会改变周围生态环境现状。

2.8 环境风险影响和保护措施

（1）风险物质识别

按照《危险化学品目录》（2018 版）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 A 中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清单，针对所使用的原辅材料及产品、三废等进行分析，项目生产过程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等危险化学品；对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本项目不涉及重大风险源，本次环评仅对可能产生的风险事故做简单的分析。

（2）风险事故分析

考虑项目突发状况下，如有操作不当，会引发火灾、爆炸。

（3）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①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

本项目在设计、施工、生产、经营等各方面必须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具体如《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易

燃易爆化学物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

②贮存过程的消防管理措施

对各种物料应该按有关消防规范分类贮存，以降低事故发生。易燃物贮存区要形成相对独立区，并在周围设防火墙，隔离带。储存区内应有“禁止吸烟和使用明火”的告示牌。存储温度不可高于 52℃，存储区应远离频繁出入处和紧急出口。

③生产车间安全防火措施

生产车间应有多个出口，备有消防灭火用具，车间内严禁烟火；车间照明灯及电器开关符合防火安全技术要求。

④严格控制火种和电源

a 电气设计和电机设备的选用，必须按照国家标准《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及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和选型。

b 加强管理，明确岗位责任制，定期检查、维修、保养设备及构件，确保各种工艺、电气、净化装置设备的正常运行，以及消防系统的可靠性。

c 项目区内严禁吸烟和动用明火。如因生产需要必须动用明火时，在动火前，应严格执行动火审批制度。切实落实防范措施，并设有专人负责。在工作结束后，要细致检查，彻底熄灭残火。在危险性大的地方作业结束后，应设专人监护，确实无火险后，方可离去，防止死灰复燃。

d 加强安全保卫工作，严格做到有检查、有记录，发现问题及时报告。

e 消防设施的电源，应保证不中断供电。项目区不能有架空电线通过，应尽可能地采用地埋线，以免电线杆倒断或电线松弛相碰打出火花，引起火灾。

f 易燃、可燃材料，不应到处乱堆放，应整齐堆放在指定地点，并与物料堆放区留有一定的安全距离。

(5) 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制度

①要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防患于未然。操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办事，认真执行巡检制度，避免因检查不到位或错误操作而发生事

故。

②建立健全健康安全环境管理制度，指定相关责任人。消防器材完好到位，并设置火灾报警装置。加强车间的安全环保管理，对所有职工进行安全环保的教育和培训。

③生产车间内严禁烟火、严禁闲杂人员出入逗留。严禁携带危险品进入仓库区域内。

(6) 应急处理措施

①拨打 119 火警报警电话；从危险区疏散所有人。营救人员没有自给式呼吸器和防护服不得接近。

②切断电源，组织职工进行自救，保证自己安全的情况下利用现有灭火设备进行灭火。

(7)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由于自然灾害或人为原因，当事故灾害不可避免的时候，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是唯一可以抵御事故灾害蔓延和减缓灾害后果的有力措施。所以，如果在事故灾害发生前建立完善的应急救援系统，制定周密的救援计划，而在灾害发生的时候采取及时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以及系统的恢复和善后处理，可以拯救生命、保护财产、保护环境。

项目的建设必然伴随着潜在的危害，如果安全措施水平高，则事故的概率必然会降低，但不会为零。一旦发生事故，需要采取工程应急措施，控制和减小事故危害。一旦有毒有害物质泄漏至环境，就需要实施社会救援，因此必须制定与该项目特点合适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上报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定期开展全员培训和演练。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及要求见下表 4-10。

表 4-10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及要求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应急计划区	危险目标：生产区、环境保护目标
2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厂长、员工
3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规定预案的级别及分级响应程序。
4	应急救援保障	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等。

5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6	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7	应急检测、防护措施、清除泄漏措施和器材	事故现场、邻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
8	人员紧急撤离、疏散，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	事故现场、项目区邻近区、受事故影响的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9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10	应急培训计划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11	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项目区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8) 风险分析结论

通过对企业各个风险源分析表明，风险的发生和前期勘查、预防、生产过程中管理密不可分，生产中要以“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为指导，采取有效的风险预防措施，风险一旦发生，必须立即采取应急措施。企业应加强风险隐患的排查，一旦发现安全隐患立即清除，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妥善处理。在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环保对策措施后，本厂存在的环境风险是可接受的。

3、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1) 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84-2017) 本项目属于水泥制品制造 (C3021) 行业，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水泥制品制造 (C3021) 属于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不需要申请排污许可证，建设单位应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 (<http://permit.mee.gov.cn/>) 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

(2) 自行监测及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 项目属于登记排污单位，不需要进行自行监测。项目运营期竣工环保验收监测，不

仅为了防止污染事故发生，并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项目主要进行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监测；具体监测计划见表 4-11。

表 4-11 项目竣工验收监测计划表

监测要素	点位	监测参数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声级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昼间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4 类标准
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2 个点	无组织颗粒物	连续两天，每次采 3 个样	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颗粒物 $\leq 0.5\text{mg}/\text{m}^3$ 的要求

每次监测结束后，对监测资料进行整理归档。如果发现超标，应及时研究分析和找出存在问题，并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物料 输送 储存	颗粒物	原料堆棚, 车间作业, 设置 1 台雾炮机喷雾降尘	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leq 0.5\text{mg}/\text{m}^3$
		筛分、破碎		设置 1 台雾炮机喷雾降尘	
		配料、搅拌		半封闭厂房结构, 湿法作业	
		运输车辆	尾气、扬尘	地面硬化, 加强管理清扫、洒水降尘, 自然扩散、绿化吸收	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食堂	油烟	安装 1 套油烟净化器, 其净化效率 60%以上	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最高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text{m}^3$
地表水环境		初期雨水、养护 废水	SS	经沉淀处理后, 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
		生活污水	COD _{Cr} 、 BOD ₅ 、 NH ₃ -N、 TP 等	生活污水经油水分离器、化粪池沉淀发酵处理后, 由附近村民清掏作为农家肥使用	
声环境		生产设备、运输 转运车辆	噪声 dB (A)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基础, 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加强管理, 定期维修保养, 避免设备故障运行; 运输车辆减速慢行、控制载重量、禁鸣等	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4 类标准的要求
电磁辐射				/	

<p>固体废物</p>	<p>1、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设置图形标志。标识标志正确、清晰、完好。</p> <p>2、搅拌机内壁粘附的少量物料及时进行清理，清理方式是用锤子将混凝土块敲落产生废渣料，产生的废料渣回用于生产。不合格砖坯要求在未凝固前返回重新加工再生产，若固化的废砖坯需要先经过破碎后再返回生产工艺使用。</p> <p>3、废弃包装袋集中收集在水泥仓库内一角，集中收集出售给废品回收商综合利用。环评要求不可露天堆放，避免造成二次污染。</p> <p>4、沉淀渣定期清理回用于生产工艺作为生产原料使用。</p> <p>5、生活垃圾设置1个环保型垃圾收集集中收集后，能回收利用部分回收，其余无法回收部分生活垃圾，如包装废料、白色垃圾等，运至环卫部门指定的地点集中处理，不外排。</p> <p>6、食堂产生的废油脂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当地相关政府部门管理要求进行处置。</p> <p>7、化粪池污泥定期由附近的村民进行清掏作为农家肥使用。</p> <p>8、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及处置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p>
<p>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p>对排水沟渠及场地地坪作“三面光”和表面硬化处理。</p>
<p>生态保护措施</p>	<p>/</p>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1、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德宏州生态环境局盈江分局备案。</p> <p>2、定期或不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安全教育培训等。</p>

<p>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p>	<p>1、管理机构</p> <p>在项目施工期、运营期，建设方应建立自上而下的专职环境保护机构负责制，并由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督，切实落实施工期、运营期各项环保措施，环境管理机构其主要职责是：</p> <p>（1）贯彻执行国家、地方环境保持法规和标准；</p> <p>（2）随着工程进展情况，不断落实环评中的环境保护措施，确保环境保护措施与工程同步协调进行；</p> <p>（3）制定项目污染物排放和环保设施运转情况，组织开展环境教育和技术培训、提高全体工作人员环境保护意识。</p> <p>2、环境管理实施计划</p> <p>（1）建立“项目污染物安全管理制度”，环保治理设施不得无故减负荷运行或停运，否则将对责任者予以处罚，确保环保治理设施满负荷正常运行；</p> <p>（2）建立严格的环保指标考核制度，做到奖罚分明；</p> <p>（3）定期组织环保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学习，技术培训，提高管理水平；</p> <p>（4）加强企业职工环境知识的教育与宣传，在教育中增加环保方针、政策、法纪等内容，在科普教育中列进环保与生态内容，教育干部职工树立文明生产，遵纪守法的良好习惯和保护环境造福于人民的责任心。</p> <p>3、其他要求</p> <p>（1）合理进行物料堆存，加强降尘措施，避免粉尘不达标排放；</p> <p>（2）合理安排运营时间，尽量减少项目生产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p> <p>（3）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单位，应当依法及时公开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包括企业基础信息；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和排放浓度和总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手续情况；以及其他根据法律法规应公开或临时公开的内容等；一般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禁止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p> <p>4、竣工验收要求</p> <p>项目建成后，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自主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待项目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p>
----------------------	--

六、结论

通过对该项目工程分析和环境影响分析可得如下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后，项目可做到废水不外排，废气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合理处置，噪声达标、不扰民，其营运基本不会改变周围环境的功​​能，对项目外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的建设和运行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	0	0	57.869t/a	0	57.869t/a	+57.869t/a
		食堂油烟	0	0	0	0.51kg/a	0	0.51kg/a	+0.51kg/a
废水		养护废水	/	/	/	0	0	0	0
		生活污水	/	/	/	0	0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不合格砖坯	0	0	0	310.95t/a	0	310.95t/a	+310.95t/a
		废包装材料	0	0	0	0.01t/a	0	0.01t/a	+0.01t/a
		沉淀渣	0	0	0	7.33t/a	0	7.33t/a	+7.33t/a
危险废物		/	/	/	/	/	/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